



研發替代役制度

海外第二代及小留學生回國 服研發替代役配套措施

- ❖ 前言
- ❖ 員額核配配套措施
- ❖ 報名甄選配套措施
- ❖ 延攬方式
- ❖ 結論



❖ 研發替代役制度定自97年起實施。

替代役實施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業經立法院於96年1月5日三讀通過，並經 總統於1月24日以華一義字第0960009751號令公布，研發替代役制度定自97年起實施。

❖ 擴大研發替代役役男來源管道

研發替代役制度將役男來源放寬為役齡男子具備國內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國外大專校院碩士以上學歷，具有履行兵役義務者，不需具備預官（士）資格，均得申請服研發替代役，可延攬海外優秀留學生，有效運用役男專長人力資源、提昇科技產業高度經濟優勢及競爭力。



Research Development Development 員額核配配套措施-1/3

3

❖ 延攬海外役男員額數以「外加」方式計算

對延攬海外未服役役男員額核配，採「外加」方式計算，不列入年度核配員額數計算。

❖ 延攬海外役男員額數與核配員額數不得超過用人單位年度核配員額數（1:1）

即用人單位可在年度核配員額數內，等量延攬海外優秀人才。



Research Development Development 員額核配配套措施-2/3

4

❖延攬海外役男成效列入制度貢獻度員額計算

用人單位依97年度員額核配結果，對延攬海外人才回國服役，有具體事證及成效者，於提出98年度員額申請時，本部將依98年度員額核定公告之制度貢獻度優先等級進行審查，審查通過後依評定之等級，預核用人單位「制度貢獻度」員額。



員額核配配套措施-3/3

5

❖ 於員額核配作業公告受理期間外，用人單位仍可進行延攬海外役男作業。

用人單位於年度最後一梯次役男入營接受訓練前，均可進行延攬海外役男作業，不受員額核配公告受理期間限制。



報名甄選配套措施-1/4

6

❖ 甄選對象-海外留學生具有履行兵役義務者

具備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碩士以上學歷，得報名甄選服研發替代役（不限於理、工、醫、農等學科，屬文、法、商等學科者，用人單位若符合政策需求及資格，並提具需求經核定員額者，亦得參加甄選）。

❖ 服勤範圍

➤ 限於從事科技或產業研究發展工作。



報名甄選配套措施-2/4

7

❖報名方式

- 於資訊管理系統（網址：rdss.nca.gov.tw）登錄報名並填寫選填入營梯次志願，完成線上報名作業後，列印具浮水印之正本報名資料表並簽章後，連同證明文件，郵寄至「內政部研發替代役專案辦公室」。
- ※可委由國內親屬代辦研發替代役甄選。
- ※最高學歷之證明文件，須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並檢附中文譯本。



報名甄選配套措施-3/4

8

❖報名受理及資料查驗

- 役男報名資料受理，經查驗繳交資料無誤後，發給甄選通知書，並轉知役男戶籍地役政單位註記，於核定甄選錄取之日前暫不予徵集。

❖洽談甄選

- 取得甄選通知書之役男得與用人單位進行洽談後，並至資訊管理系統選填登錄用人單位。
- 用人單位至資訊管理系統辦理勾選登錄預備錄用役男後，將預備錄用役男名冊報請內政部役政署審查。



報名甄選配套措施-4/4

9

❖ 審查核定

➤ 審查預備錄用役男專長與用人單位研發需求不符者，不予核定錄取；符合者，核定年度研發替代役甄選錄取役男及辦理公告。

※ 用人單位之研發需求專長，以其向內政部役政署申請研發替代役員額所提研發營運計畫書所載內容為準。



延攬方式-1/5

10

❖ 制度宣導規劃

- 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預訂於7月起開放「網站最新訊息定期發送服務」申請作業（用人單位為預設服務對象，不限申請者身分），以擴大訊息發送及宣導層面。
- 函文外交部代轉121個至駐外各館，轉貼訊息於各外館網站，以協助制度開辦之海外役男宣導。
- 函文經濟部「延攬海外科技人才延攬網站」（網站：hirecruit.nat.gov.tw）刊登訊息，透過該網站與國內外攬才相關網站聯合宣導，協助企業延攬全球優秀人才。



延攬方式-2/5

11

❖ 制度宣導規劃（續）

- 訊息發送美國、加拿大、日本等國家當地之協會、商會、工會、校友會等單位。
- 運用「全球專業人士求職求才資訊網」，納入研發替代役人才延攬選服研發替代役宣導，全面招攬海外人才。



延攬方式-3/5

12

❖ 洽談甄選規劃

- 派員參與行政院暨相關部會「海外攬才活動」執行研發替代役國外役男招募及兵役問題諮詢服務等攬才作業（預訂8月～10月）。
- 配合經濟部委託外貿協會主辦之「協助國內企業延攬海外科技人才計畫」攬才團活動，進行制度宣導／洽談甄選（預訂8月～9月）。



延攬方式-4/5

13

❖ 洽談甄選規劃（續）

- 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預訂自於**96年10月**起開放國內外屆齡役男（有意願參與研發替代役者）之**參與意願登錄／查詢作業**（參與意願調查、個人履歷資料），以協助役男／用人單位進行洽談甄選。



結 論

14

- ❖ 於「**97年役男申請服研發替代役實施計畫**」中，降低小留學生返國服研發替代役之限制，排除海外人才進用障礙。
- ❖ 規劃長時段與便利性措施，**鼓勵用人單位運用產業資源、海外據點多管道延攬**海外役男回國選服研發替代役。